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号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忻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陈少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工作做出了总结，并形成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报告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所有全资子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2023 年度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的展期)，具体商业银行、公司实际融资额度、融资方式、融资利率及融资期限等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综合授信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期限内，各银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情况编写了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相关新规定，为保证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根据《公司法》、《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公司效益，在地区和公司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度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

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